

# 莱芜市钢城区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现状及建议

吕同举

(莱芜市国土资源局钢城分局, 山东 莱芜 271104)

**摘要:**随着卫片执法检查的逐步深入,钢城区在执法监察方面做出了大量的摸索,有效规范了国土资源秩序,但执法监察形式仍不容放松警惕。在总结钢城区执法监察方面基本做法的同时,分析了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

**关键词:**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做法;建议;钢城区;莱芜市

**中图分类号:**F301.21

**文献标识码:**C

钢城区辖5个镇(街道)、1个省级开发区,面积512 km<sup>2</sup>,人口30万人,山区丘陵面积占80%以上。近年来,随着国家土地资源“从严从紧”政策的不断加大,党委、政府牵头,部门配合的国土资源管理新机制得以落实和完善,国土资源违法行为的制止率和处理率明显上升,国土资源秩序实现了根本好转。

## 1 基本做法

(1)健全巡查网络,形成有效防控体系。严格落实“六及时”(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及时汇报、及时拆除、及时查处、及时移交)制度,细化执法大队和各执法中队职能范围,各国土所执法中队根据辖区实际,制定“重点、一般”巡查等级,并按照巡查等级制定详细的巡查路线图,做到重点巡查区域1周不少于2次,一般巡查区域1周不少于1次,对发现的重点防控对象,采取日巡查、专人“蹲点”等方式进行严密监控,对发现的重大违法案件及时上报分局和所在地政府,分局每周组织1次联合执法进行集中拆除,真正做到了“日清月结”。2011年以来,已累计巡查136余次,组织联合执法16次,对发生的违法占地进行了及时制止和拆除,查封挖掘机1台、挖掘机线路板2块、装载机2辆,并对3处非法开采行为进行了制止,扣押非法运输车辆3辆和开采设备大宗,治安拘留1人,及时将违法行为消灭在了萌芽状态。结合钢城区山区较多、国土所执法人员薄弱、巡查力量不足的实际,建立了国土资源村级信息员制度,实现了辖区200多个村(居)信息员全覆盖。发

挥信息员对村(居)国土资源行为情况清、发现快的优势,严格保密措施,畅通联系渠道,有效遏制了违法行为的发生。同时,对履行职责较好、所在村(居)国土资源秩序稳定的信息员实行年终奖励机制,极大的调动了村级信息员的积极性。公开24小时信访举报电话,实现了信访渠道的畅通。

(2)狠抓典型带动,营造健康用地氛围。对发现的重大违法案件,特别是顶风而上的违法行为,坚决查办。特别是卫片执法检查以来,在多部门联合办案机制下,坚决拆除了一些影响恶劣的违法案件,做到依法立案并作出行政处罚、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依法移送公安司法机关、依法移交纪检监察机关“四到位”。对这些典型案例进行了汇编,通过电视报道、上街宣传、送法入户等形式,进行了宣传,起到了拆除一个,警示一片、教育一方的良好效果。同时积极树立正面典型,用良好的激励机制,保证用地秩序的健康发展。在2010年度市政府组织的“国土资源秩序根本好转、集约节约用地、耕地保护”三项考核中,钢城区名列第一,3个乡镇分别获得了3.33 hm<sup>2</sup>(50亩)用地奖励指标。钢城区也把三项工作纳入对镇(街道)年终工作目标实绩考核,强化了对用地行为的约束和引导。

(3)突出政府主导,落实共同监管合力。借助地方政府、公安、检察、法院、工商、供电等部门力量,通过地方政府与违法用地当事人沟通,缓解了用地单位的误解和矛盾;通过公检法部门的参与,强化了执

\* 收稿日期:2011-06-20;修订日期:2011-09-07;编辑:王秀元

作者简介:吕同举(1982—),男,山东莱芜人,助理工程师,主要从事土地管理工作;E-mail:youlinglv@163.com。

法的威慑力和严肃性;通过工商部门不登记、供电部门不供电等措施,限制了违法行为的继续实施。莱芜市委、市政府下发的《关于建立健全国土资源执法监管共同责任机制的通知》,进一步突出和明确了政府对国土资源违法行为负总责,制度上的转变,责任上的明确,为国土资源齐抓共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强化服务保障,缓解执法压力。在加强执法工作的同时,做好疏导结合文章,为执法赢得了更为广泛的空间,缓解了执法的压力。仅2010年,就对上争取用地指标412.78 hm<sup>2</sup>,其中点供项目5宗、66.53 hm<sup>2</sup>,报批各类建设用地198宗、293.79 hm<sup>2</sup>,盘活闲置低效用地28.11 hm<sup>2</sup>,开展增减挂钩,立项面积143.47 hm<sup>2</sup>,项目的落地有效缓解了区域经济发展面临的用地紧张局面。2011年以来,钢城区委、区政府专门成立了领导小组,对各镇(街道)上报的重点项目进行实地查看和资料论证,对虚报和不符合规定的项目进行了筛选,做到了让真正的好项目有地用,规范了用地秩序。

## 2 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随着国土资源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和摸索实践,国土资源秩序有了根本性的改善,但仍存在一些问题。

(1)违法行为处理难度大。随着集中居住区的不断建设和统筹城乡一体化进程的加快,市政府对农村宅基地不再审批,急需住宅的村民违法建设住宅的行为较多,难以控制,拆除难度大。集中居住区普遍实行先建后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建新不拆旧、建新不审批等问题,制约措施不多,容易造成违法占地的发生。打着农业结构调整的幌子占用耕地,改变用途后也难以处理<sup>[1]</sup>。

(2)移交案件处理不到位。虽然按照“四到位”要求,及时对相关案件进行了移交,但案件移交后,大部分都没有做到相应的处理到位。那些守法的因手续不全,而不敢动工;接受处罚的,认为吃了亏;不接受处罚的又执行不了,造成了攀比。致使移交法院案件增多,降低了结案率。

(3)用地手续办理慢。用地从申请到审批,环节多、耗时长,在招商引资的大环境下,政府和用地单位的要求非常急切,容易造成违法占地的产生,由此给执法带来困难。

(4)基层执法人员的压力大。无论是拆除续建

部分,还是查处私开矿井,违法者经常与执法人员发生冲突,违法者或组织不明真相的村民起哄,或者雇佣社会闲散人员参与,扣押执法车辆、殴打执法人员,甚至下班后有的违法者还追堵、威胁执法人员,执法人员及家人人身安全无法保障<sup>[2]</sup>。

## 3 对策建议

(1)加强宣传教育,争取社会理解。尽管近年来,各地加强了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宣传,但相当一部分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仍然淡薄,特别是基层乡镇、村干部,法制观念依然模糊,对违法批地和违法用地的严重性、危害性认识不够。要充分利用各种重大节日,开展送法下乡活动;要勤于和政府领导人沟通,把各种最新文件置于领导案头,及时“充电、洗脑”;要加强教育培训,努力提高基层乡镇、村干部法律意识<sup>[3]</sup>。

(2)加强部门沟通,强化执法效力。对违法用地进行处理时,既要有行政处罚,更要按照“既要处理事,又要处理人”的要求,严肃追究土地违法行为责任人的党纪、政纪和法律责任,决不能批评了事、罚款了事或者补办手续了事,要坚决维护法律的权威和执法的严肃性<sup>[4]</sup>。对顶风违法的重大土地案件,要从严、从快查处。对违反党纪、政纪的人员,要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对触犯刑律者,坚决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真正做到查处一案、震慑一方、影响一片,以维护法律的严肃性。

(3)疏导结合,降低违法案件率。随着经济对土地资源的不断需求,用地指标日益紧缺,在强劲的冲击力前,以“开源”为主的策略显得尤为重要。加强对存量建设用地和闲置土地的清理,引导企业规模化、高效化使用土地;用足用活“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政策,拓宽用地指标取得途径<sup>[5]</sup>。减少土地审批前置材料,提高审批速度,减少未批先建等违法行为的发生。

(4)充实基层力量。目前,钢城区有5个国土所,每个国土所工作人员3~4名。他们除了面临繁重的基础业务外,执法巡查的任务也比较重,且钢城区山区较多,全面巡查存在一定难度,要充实基层执法人员数量,同时增强对基层执法人员的安全保障能力,解除后顾之忧。

**参考文献:**

- [1] 王胜军, 孙忠厚. 基层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面临的问题及对策建议[J]. 山东国土资源, 2009, 25(10): 14.
- [2] 孙连彬, 李亮. 如何加强临沂市兰山区土地执法监察工作[J]. 山东国土资源, 2009, 25(4): 19.
- [3] 赛永忠, 李仁丽. 当前土地执法监察工作问题初探[J]. 山东国土资源, 2009, 25(9): 5.
- [4] 胡敬远, 王业成.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环境剖析及建议[J]. 山东国土资源, 2006, 22(5): 16 - 17.
- [5] 褚学胜, 冯海燕. 浅谈新形势下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J]. 山东国土资源, 2011, 27(2): 64.

## **Present Condition and Recommendations of Land and Resources Law Enforcement Work in Gangcheng District in Laiwu City**

LV Tongju

(Gangcheng Branch Bureau of Laiwu Bureau of Land and Resources, Shandong Laiwu 271104, China)

**Abstract:** Accompanying with the deepening of law enforcement inspection of satellite images, a lot of effective exploration on law enforcement and supervision work has been carried out in Gangcheng district. It has regulated the order of land and resources effectively, but the form of law enforcement and supervision still can not be relaxed. On the basis of summarizing practices of law enforcement in Gangcheng district, occurred problems have been analyzed, and reasonable suggestions have been put forward.

**Key words:** Land and resources; law enforcement and supervision; practices; recommendations; Gangcheng district